



邦源环保

NEEQ : 838740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angYuan environment science and
technol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年9月5日，公司参加了“2018中国新三板企业家峰会暨中国新三板企业TOP 100颁奖典礼”。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功进入了“福布斯中国新三板企业TOP 100”，这是对邦源环保的认可和肯定，未来邦源环保肯定在此殊荣的激励下，越来越好。

2018年12月6日，公司应邀参加了“2018第一财经新三板峰会暨第五届“华新奖”颁奖盛典”。邦源环保获得“华新奖——新三板最具成长性公司TOP10”，充分体现了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未来发展潜力。站在全新的荣誉奖台，邦源环保也将继续在诚信规范经营和持续稳步发展的前提下，在资本市场开拓新局面，持续提升价值。

2018年，我公司继续扩大天津市场，开拓了公司的新业务——海绵城市建设，承接了海绵城市建设复兴河长泰河生态修复和截污工程解放南路地区长泰河复兴河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我公司在天津市场比重持续增加，公司在当地的知名度也持续提高。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0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6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实际控制人	指	刘涛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邦源环保	指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邦源有限	指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行为
国联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高级管理层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联公司	指	在资金、经营、购销等方面，存在着与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拥有或控制关系、直接或间接地同为第三者拥有或控制、其他在利益上有相关关联关系的公司
德和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生态系统	指	在一定的空间和时间范围内，在各种生物之间以及生物群落与其无机环境之间，通过能量流动和物质循环而相互作用的一个统一整体。生态系统是生物与环境之间进行能量转换和物质循环的基本功能单位。
富营养化	指	一种氮、磷等植物营养物质含量过多所引起的水质污染现象。
水华	指	发生在淡水中、由水体中氮磷含量过高导致藻类突然性过度增殖的一种自然现象，同时也是一种二次污染。水华是水体富营养化的一种特征。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香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刘涛直接持有公司 65%的股份，报告期内，刘涛一直实际管理公司的业务，目前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若刘涛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人事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中小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尽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规章制度，但毕竟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尚待观察，如果章程及相关制度不能得到有效运行，则将给公司带来风险。
核心技术被泄密的风险	公司归属于高新技术行业，为技术型企业，核心技术和相应技术人员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虽然公司制定了多种应对措施来防范技术泄密，但还是存在技术泄密的可能。一旦公司的重要技术被窃取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带来技术泄密，将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经济损失。
新市场开拓风险	公司现有业务集中在国内少数几个省区，未来计划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全国各省区。由于水治理行业较新，可能存在新客户拓展不顺利的风险，如新地区水治理观念落后、气候地理环境差

	<p>异等。若公司未来新客户拓展不顺利，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产生影响。</p>
<p>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变动风险</p>	<p>2014年5月14日，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出具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回执”，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2015年7月24日，公司通过高新复审并取得编号为GF20151100025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待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扣除细则出台后至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2018年9月10日公司通过高新复审并取得编号为GF20181100342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待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扣除细则出台后至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p>
<p>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营业收入较少的经营风险</p>	<p>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营业收入较少的经营风险：公司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分别为61,583,548.35元、36,483,343.06元，公司2018年、2017年营业收入分别为76,965,866.65元、49,075,922.84元，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总体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依然较小，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否</p>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Bang Yuan environment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邦源环保
证券代码	838740
法定代表人	刘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御河大厦 B 座 218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施怀荣
职务	董秘
电话	13810694682
传真	010-65582471
电子邮箱	bjbangyuanshr@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bjbangyua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御河大厦 B 座 218 邮编：10012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6 月 23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N772 环境治理业 N7721 水污染治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水环境生物—生态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及相关产品销售；城市河道生态治理、公园水环境生态治理、湖泊生态治理、景观水生态治理（包括蓝藻水华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浮萍治理、水绵治理、生态护岸及生态清淤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刘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刘涛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774481733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7号	否
注册资本(元)	10,000,0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联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学福、冯连清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6,796,566.65	49,075,922.84	56.49%
毛利率%	46.95%	53.9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87,457.86	14,488,300.15	61.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396,985.24	13,126,600.15	78.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9.76%	86.6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9.79%	78.52%	-
基本每股收益	2.34	1.45	61.3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1,563,548.35	36,483,343.06	68.74%
负债总计	24,713,680.78	13,020,933.35	89.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849,867.57	23,462,409.71	57.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68	4.69	-21.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14%	35.69%	-
流动比率	2.43	2.67	-
利息保障倍数	16,635.63	76.8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2,248.80	12,144,263.50	199.34%
应收账款周转率	7.95	6.23	-
存货周转率	6.88	8.7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8.74%	131.2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6.49%	160.77%	-
净利润增长率%	61.42%	493.0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00	0.0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00	0.00	0.0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固定资产清理	-11,008.68
外管证过期罚款	-2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208.68
所得税影响数	-1,651.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557.38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2,110,000.00	2,110,000.00	0.00	0.00
应收帐款	13,404,834.11	13,404,834.11	2,358,071.66	2,358,071.66

应收票据及应收帐款	15,514,834.11	15,514,834.11	2,358,071.66	2,358,071.66
应付票据	0.00	0.00	0.00	0.00
应付帐款	1,867,289.64	1,867,289.64	989,431.00	989,431.00
应付票据及应付帐款	1,867,289.64	1,867,289.64	989,431.00	989,431.00
管理费用	5,614,301.84	5,614,301.84	6,041,516.47	6,041,516.47
研发费用	2,726,792.15	2,726,792.15	1,197,867.87	1,197,867.87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无重大影响。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的商业模式是在拥有自有专利技术和知识产权的基础上，根据技术进步水平、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具体需求，通过自主研发、生产等方式，向政府、房地产开发企业等不同的有地表水处理需求的客户提供地表水生物生态修复治理的工程及技术服务等，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从而获取相应的收益和利润。

销售模式：

1、公司主要通过直销和招投标模式开拓业务。

2、采购模式：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工程施工的原材料、施工工具等，原材料采购一部分采取直接采购的模式，一部分采取委托加工的模式。

3、研发模式：公司现设有专门的研发中心从事研发相关的工作，其下设实验室。研发中心根据行业 and 市场需求进行前瞻性应用技术的研发工作，储备一系列的核心技术。积极开展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全方位合作，公司跟北京林业大学，中国科学院，北京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天津市水利科学研究院等科研院所都有合作。同时，公司聘请行业内的专家教授作为公司技术顾问，共同开发新产品，形成高效紧密的“教、学、研、产”一体化的研发模式。研发中心直接由公司董事长领导，是公司的核心部门，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试制、工艺研究、标准制定、研发项目管理、新技术成果鉴定、专利管理以及技术资料的管理存档等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8年是公司发展历程上跨越的第二年。

这一年，公司与券商等中介机构积极努力，在法人治理体系下，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议按照公司制度进行管理和经营决策与监督，“三会”信息和重大信息及时披露，审计工作促进了内控规范和财务管理水平的提高。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经理层加大规范管理、建章立制、内控治理、学习培训等规范工作力度，不断磨合、日臻成熟。

2018年度，在国家不断重视环保加大环保治理力度的情况下，公司在全面分析和研究国家宏观经济趋势、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依托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通过持续

不断地推进技术创新，优化营销团队，完善售后服务体系，使公司经营业绩在市场竞争日益严峻的环境下，依然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快速的发展。

经营情况分析：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与上一年度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产品为地表水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工程服务为主。2018 年公司主要经营指标的情况：实现收入 7,679.66 万元，利润总额 2,677.34 万元，总资产 6,156.35 万元。

报告期内，在人力、材料、物流等成本持续增长成为新常态的情况下，聚焦城市河湖多发问题，以自主知识产权开发的公司各项专利技术，为广大客户提供更加有效的治理工程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7,679.66 万元，较上一年度增长 56.4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8.75 万元，较上一年度增长 889.92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6,156.35 万元，同比增长 68.74%；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资产为 3,684.99 万元，同比增长 57.06%。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及市场概述

目前我国的城市河道近 95% 以上已受污染或严重被污染。工业化、城市化发展越快；城市规模、人口增加压力越大；环境负荷越大，城市河道的水质也就越差。

以广州为例，根据监测资料，该市域内 231 条河涌多为劣 V 类水体，多数河涌水体黑臭，不但影响了依水而居的市民的身心健康，而且直接影响了广州市的整体形象。随着调查和研究工作的不断深入，人们逐步认识到，常规的挖河、清淤、絮凝沉淀、过滤、消毒净化工艺已不能有效消除水中的病原菌、病毒等，不能保障河道的健康和饮用水的卫生与安全。因此，改善河道的水质情况，保护周边居民的身心健康和保证地下水源不受污染的深度处理净化技术已得到日益广泛的认可。

目前针对河湖水体整体系统的各项技术在国内均处于起步阶段，随着城市的发展，水资源的进一步的紧缺以及由于城市发展带来的水质恶化等问题将越来越突出，近年来，国内越来越多的城市陷入了“水荒”，而作为景观水体的城市河湖以及河道的水质也日益恶化，清洁水源的缺少使得再生水将更多地承担起景观水体的补充水的“重任”，同时居民生活-生产污水(点源污染)汇入水体加重了水体的富营养化，而城市景观水体水质的恶化及再生水的利用带来的一系列环境问题需要相应的技术支持。

2、市场需求及前景

国家自 2000 年以来每年投入在地表水治理的经费全国加起来已在 800 亿以上，其中，很大一部分投入在“三河三湖”的治理上。而从治理的支出上来看，03 年以前，大部分的经费投入到了底泥疏浚、驳岸、换水等市政工程上，03 年后，以北京、上海、广州等城市为首的一线城市逐步将重点转到了生物修复以及生态治理上面。而其他的二线城市（主要是环“三湖”的城市）则也逐步开始加大这方面的投入，以江苏省为例，该省计划在城市河湖治理上“十二五”规划中投入 180 亿。

未来十年国家用于污水治理的资金达万亿。根据国家投入资金可预计未来两三年类似公司将出现数十万家。而国内不可能有这么多人在这段时间内掌握这类微生物技术。只有少数拥有自主技术的企业才会脱颖而出分食这万亿“蛋糕”。

3、公司目前市场概况及发展布局公司自 08 年成立以来，市场定位一直围绕“立足京、津、鲁，发展冀、苏、晋、浙、皖、豫”的市场布局来分步骤完成市场布点，再以各个样板项目为中心带动周边市场的平面化，实现以点带面的样板实例效应。

目前公司分别在北京大兴、昌平、石景山，天津市区，山东济南、菏泽，江苏南京、无锡，山西太原，河北石家庄等地布点成功，并在北京和天津、山东这三个地区的立足布点工作已经起到了很好的样板市场的带动效应。

北京作为中国的首都、公司的注册地，必须发挥桥头堡的作用，公司的市场定位清晰明确的指出，北京市场是公司的品牌树立地，是技术孵化地、是技术推广的发源地，为此，公司市场部门结合北京

的水质特点及市场的需求，大力开展了北京市场的调研以及拓展工作，并且在北京市区和郊区对有代表性的、示范性的重点工程进行了重点跟踪，先后完成了大兴滨河森林公园的水体治理及维护项目、石景山永定河莲石湖水体治理维护项目，石景山高井沟黑臭水体治理维护项目、清河水环境养护项目、北京城市河湖水华防治项目等，这为开拓全国市场起到了良好的示范效应。

天津市河湖治理需求很大，并且市场处于快速成长阶段，目前与其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的竞争对手较少，在 2018 年度，围绕全运会的召开，天津市场开始发力，对公司的业绩成长提供了重要支撑。

山东省从经济的发达程度、市场需求程度、政府重视程度而言，都是一个潜力无限的重点区域，公司先后在济南泉城公园签署了水体治理及维护协议，治理效果受到了济南市园林部门的高度评价，先后组织济南市园林系统进行项目的实地考察和学习，在济南市整体园林系统树立为典型项目，先后被多家媒体公开其良好的治理效果。菏泽赵王河项目就是通过公司的影响力，主动找到我公司，组织实验，确认我公司技术实力和治理效果后，签订的赵王河治理及维护整体合作协议，并在前期的合同执行中得到了相关部门及媒体的公开认可和报道。

冀、苏、晋、浙、皖、豫这些地区作为公司未来市场的发展布局重点市场，公司先后在无锡前胡村浜河道，南京江宁区中心沟河道、外港河，石家庄环城水系，太原汾河签订了治理及维护合同。这对目标市场的开发工作起到了一个样板作用，对未来这些地区的市场开发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促进和示范作用。公司未来的市场定位将围绕公司市场的既定方针，结合公司的发展走向和各个地区的实际情况，脚踏实地一步一步完成相关市场工作，力争完成公司在江南地区的市场 30% 以上的份额，引领江南地区河湖治理行业的发展，做好行业的先锋，奠定行业在河湖治理的领跑地位。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6,924,218.81	59.98%	11,457,668.51	31.41%	222.27%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5,331,846.39	8.66%	15,514,834.11	42.53%	-65.63%
存货	10,368,168.93	16.84%	1,474,568.38	4.04%	603.1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049,973.99	1.71%	712,632.37	1.95%	47.34%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0.00	0.00%	100,000.00	0.27%	-10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61,563,548.35		36,483,343.06		68.7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公司本期货币资金余额 36,924,218.81 元，上期货币资金余额 11,457,668.51，本期较上期增长 222.27%；变动较大的原因是当期已办理完成结算工程较上期增多，项目回款同步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增加较大。

2、报告期末，公司本期应收账款 4,952,505.95 元，上期应收账款 13,404,834.11 元，本期较上期

减少 63.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在收入大幅增加的同时，应收帐款回款比去年有很大的提高。

3、报告期末，公司本期存货 10,368,168.93 元，上期存货 1,474,568.38 元，本期较上期增长了 603.13%，存货变动较大原因是报告期内，本公司生态治理工程项目较多，本期未结算的工程金额增大，较上期变动幅度较大。

4、报告期末，本期短期借款余额 0.00 元，上期短期借款余额 100,000.00 元，本期较上期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 100,000 元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6,796,566.65	-	49,075,922.84	-	56.49%
营业成本	40,740,129.95	53.05%	22,601,153.54	46.05%	80.26%
毛利率%	46.95%	-	53.95%	-	-
管理费用	4,220,312.81	5.50%	5,614,301.84	11.44%	-24.83%
研发费用	3,696,857.17	4.81%	2,726,792.15	5.56%	35.57%
销售费用	1,614,096.54	2.10%	1,545,845.20	3.15%	4.42%
财务费用	-281,883.02	-0.37%	220,493.45	0.45%	-227.84%
资产减值损失	-444,859.37	-0.58%	581,408.54	1.18%	-176.51%
其他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26,784,651.82	34.88%	15,470,547.06	31.52%	73.13%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1,602,000.00	3.26%	-100.00%
营业外支出	11,208.68	0.01%	0.00	0.00%	100.00%
净利润	23,387,457.86	30.45%	14,488,300.15	29.52%	61.4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间，公司营业收入为 76,796,566.65 元，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生物-生态水治理工程、设计服务收入和其他业务销售材料收入组成。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71,138,855.72 元，上期年 45,063,260.77 元，本期较上期增长 57.86%，变动较大的原因是：

(1) 国家继续贯彻 2017 年出台城市、县市河道河湖“河长制”制度，加强对城市或城市附近县市的景观河、主河道的污染及生活排污治理；

(2) 公司销售人员积极参与政府采购投标，公司完善各项工程资质，优化自身在行业中的竞争力从而使投标的中标率增高，导致生态治理项目增多收入增加。

2、报告期间，本期营业成本 40,740,129.95 元，上期营业成本 22,601,153.54 元，本期较上期增长 80.26%；营业成本增长大于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工程量增多导致成本投入增加。

3、报告期间，本期销售费用 1,614,096.54 元，上期销售费用 1,545,845.20 元，本期较上期增加

68251.34元，增长率4.42%，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销售人员合作前期的业务拓展、视察项目进度、维护项目关系所产生的日常项目费用增加所致。

4、报告期间，本期财务费用-281,883.02元，上期财务费用220,493.45元，本期较上期减少了502,376.47元，减少了227.84%，主要原因是资金充足，银行存款利息增加及银行利息费用减少导致。

5、报告期间，本期营业利润26,784,651.82元，上期营业利润15,470,547.06元，本期较上期增长73.13%；主要原因是是因为项目增多导致。

6、报告期间，本期营业外收入0.00元，上期营业外收入1,602,000元，本期较上期减少1,602,000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享受各种政府补贴。

7、报告期间，本期营业外支出11,208.68元，上期营业外支出0.00元，本期较上期增长了11,208.68元，增长率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企业缴纳滞纳金200.00元和清理部分固定资产损失11,008.68元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1,138,855.72	45,063,260.77	57.86%
其他业务收入	5,657,710.93	4,012,662.07	41.00%
主营业务成本	39,234,065.58	21,339,333.48	83.86%
其他业务成本	1,506,064.37	1,261,820.06	19.36%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生物-生态水治理工程收入	60,184,324.86	84.60%	37,386,224.17	82.96%
设计服务收入	10,954,530.86	15.40%	7,677,036.60	17.0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北	70,291,663.91	91.53%	46,595,548.25	94.95%
华东	6,504,902.74	8.47%	2,480,374.59	5.05%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收入构成本期与上期相比变动不大。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市排水管理处	28,812,821.95	40.50%	否
2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84,647.26	25.42%	否
3	唐山市南湖生态城管理委员会（筹建） 园林绿化中心	4,091,127.23	5.75%	否

4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东山街道办事处	2,680,228.90	3.77%	否
5	呼和浩特市环城水系绿化管理处	2,522,058.47	3.55%	否
合计		56,190,883.81	78.9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蓟县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6,000,000.00	17.99%	否
2	北京清水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484,692.65	7.45%	否
3	江苏双林海洋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87,560.00	6.26%	否
4	滁州市凯拓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096,700.00	3.29%	否
5	天津宏远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30,772.00	3.09%	否
合计		12,699,724.65	38.0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2,248.80	12,144,263.50	199.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089.00	-676,701.04	1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1,609.50	-4,625,054.00	118.41%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 36,352,248.80 元，上期 12,144,263.50 元，同比增长 24207985.30 元，主要原因为：

(1) 本期生态治理项目增多，已办理结算的工程增多，导致现金流入增多；

2、报告期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是-784,089.00 元，上期-676,701.04 元，本期较上期增加 15.87%，主要是购入固定资产所致。

3、报告期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10,101,609.50 元，上期-4,625,054.00 元，本期较上期增减变动 -5476555.50 元，变动 118.41%，主要原因为：

(1) 本期偿还短期银行借款 100,000.00 元；

(2) 偿还借款支付借款利息 1,609.50 元；

(3) 本期进行了利润分配 10,000,000.0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本公司与自然人桑鹏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名称安徽省源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地为合肥市滨湖区云谷路 1255 号合肥万达文旅新城 1 幢办 2-21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桑鹏出资 4,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0%。上述内容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7年12月31日/2017年金额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2,110,000.00
	应收账款	-13,404,834.1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514,834.11
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67,289.6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67,289.64
3	管理费用	-2,726,792.15
	研发费用	2,726,792.15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从事的是地表水环境治理，十八大以来，国家对环保的重视力度越来越大。自从国家陆续出台“水十条”、“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河长制”、“湖长制”等管理制度以来，公司在地表水环境治理行业不断发力，治理了大量的黑臭河道、富营养化水体，为各地水环境治理作了较大贡献，满足了当地人民群众对美好水环境的需求。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在国内水生态修复领域业务开展了近十年，拥有数十例优秀的成功案例，建立了较好的信誉。我们将维护好现有的客户，扩大公司的影响力。我们将继续加大科研投入的力度，在技术和管理上保持领跑者地位。我们在为打通上下游企业做准备。公司在技术，资金和人才方面都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传统的水环境治理治理单纯的采取的是污水处理或者河道治理的“末端治理”模式，虽然在“十二五”期间超额完成了环保目标，但各个流域、城市河道水环境整体没有大的改善。“水十条”、“十三五”规划出台后，理念上已经从传统的以“末端治理”为主的思路，转变为“源头减排、过程阻断、末端治理”全过程、综合化的水环境治理模式，水环境工程治理项目也逐渐延伸成以管网、污水处理厂、河道、岸线景观等组成流域环境单元的“系统模式”和“大生态模式”，需要从生态的角度去思考水环境综合治理。

财政部把黑臭水体治理纳入专项基金重点支持范围，从国家层面上对黑臭水体治理进行财政支持。从 2015 年以来，从国家到省市，PPP 政策密集发布，积极引导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的发展。截至 17 年 9 月底，入库项目总数为 14220 个，入库项目总金额为 17.8 万亿。

具体到流域治理项目，截止到 17 年 9 月底，管理库（不包含处于识别阶段的项目）中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类项目共有 481 个，项目总金额达到 5899 亿元，并且项目个数及金额在持续快速扩张，市场规模巨大。

“水十条”带来万亿投资需求，水环境治理风口呈现。2015 年国务院颁布《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简称水十条）。在 2017 年水治理领域个细分领域细则逐步出台，对于污水治理、黑臭水体、海绵城市等细分领域提出具体要求，水治理开始走向综合化和混合型。

根据环保部环境规划院测算，依据投资单价和工程任务量两个参数初步估算，完成“水十条”将投资 4.6 万亿，通过加大治污投资将带动环保产业产出增长约 1.9 万亿元，其中直接购买环保产业产品和服务约 1.4 万亿元，间接带动环保产业产出增加 5063.4 亿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通过科技升级和业务拓展在未来实现 IPO，期间不排除科创板、港股、美国纳斯达克。科技升级方面通过自主研发和产业并购，在主要省、市、自治区建立分公司或办事处，大力开拓国内主要市场，扩展业务范围至饮用水源地，打造全产业链，创立“邦源环保集团”，实现生产、工程、设计独立运营，包括设计院板块、生态板块、生物板块、装备制造板块、信息产业集群板块。信息产业集群将实现信息化、智能化、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业务拓展按区域布局，打造合伙人模式，未来 3 年创建 10 个子公司。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市场及推广计划

(1) 市场开发方面：2019 年，公司将在原市场开发计划的基础上，以引进战略合作伙伴方式，解决市场开拓瓶颈；占领市场资源，充分调动目标市场产业链资源，推进区域合伙人模式，充分整合优质技术及业务资源，深度开拓目标区域地表水环境治理市场。

(2) 品牌推广方面：公司借助公司官网、百度推广、360 推广、B2B 平台微信公众号等推广公司品牌，进一步为市场开发打下坚实的品牌基础。积极参与各项展览会和政府公益活动，举行各项爱心公益活动和环保宣传活动，汲取外界地表水环境治理服务行业信息和弘扬爱心、环保文化。

2、研发计划

(1) 多功能生态坝设计方案：多功能生态坝主要有净水过滤、底泥消减、曝气增氧、药剂投加、垃圾拦截与收集、水质提升、水质监测、生物包埋、生态交换和人工造景等功能。其具有拆装方便、造价便宜、施工方便、可重复利用、适用于多工况河道、高经济效益等优势

(2) 生态水下森林：本产品使用环境为已完成截污但仍存在黑臭、富营养化等水环境问题的河道、湖泊水域，通过本产品的物理作用和生物、化学应对河道底部淤泥进行消解，并对水体中氨氮、COD 等污染物进行降解，同时也为治理水域补充的人工水草和沉水植被也进一步丰富生态系统，为后续水体自净及生态系统的恢复提供充足条件。

公司将陆续更新自主研发的多项专利技术产品，用于解决地表水环境问题。

3、人力资源计划

为满足发展需要，在人员编制安排上，2019 年公司将考察确定核心业务市场拓展等战略岗位人选。延续 2018 年的方式方法，公司研发模式将在原有“公司研发中心+战略合作实验室+技术顾问”模式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之间的研发合作关系，多元化合作模式，充分运用政策资源。

4、资金来源计划

公司目前资金储备充足，能够完全满足目前运营，短时间内无融资计划。

提示：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各位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实际控制人刘涛直接持有公司 65%的股份，报告期内，刘涛一直实际管理公司的业务，目前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若刘涛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人事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中小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逐步完善公司章程，根据各种事项制定相应措施，必要时将会签订针对性协议，妥善处理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尽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规章制度，但毕竟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尚待观察，如果章程及相关制度不能得到有效运行，则将给公司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逐步细化和明确公司股东大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加强其执行的落实情况 and 高效的实施运行。

3、核心技术被泄密的风险：公司隶属于高新技术行业，属于技术型企业，核心技术和相应技术人员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虽然公司制定了多种应对措施来防范技术泄密，但还是存在技术泄密的可能。一旦公司的重要技术被窃取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带来技术泄密，将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经济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在核心技术保密的防范措施上有相当完善的机制和运作方式，公司将更加多方面多样性的加强核心技术保密，同是加强核心技术的研发深度，促进核心技术的不断创新，在加强保密措施的前提下确保核心技术的新颖性、突破性、长期性、发展性。

4、新市场开拓风险：公司现有业务集中在国内少数几个省区，未来计划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全国各省区。由于水治理行业较新，可能存在新客户拓展不顺利的风险，如新地区水治理观念落后、气候地理环境差异等。若公司未来新客户拓展不顺利，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在国家政策的鼓励下，我公司的新市场开拓随之出现更大范围的机遇和需求，我们将在固有区域的业务下，推动新区域新市场的开拓。

5、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变动风险：2014年5月14日，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出具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回执”，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2015年7月24日，公司通过高新复审并取得编号为GF20151100025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待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扣除细则出台后至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2018年9月10日公司通过高新复审并取得编号为GF201811003422的《高新技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待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扣除细则出台后至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我公司将以高新技术企业的目标纳入我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同事积极主动关注政策变动，增加除高新技术之外所能对公司税收产生优惠的政策，以减少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6、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营业收入较少的经营风险：公司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分别为61,583,548.35元、36,483,343.06元，公司2018年、2017年营业收入分别为76,965,866.65元、49,075,922.84元，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总体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依然较小，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随着行业的发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在逐步扩充，公司相关业务人员、团队建设、架构等，都在逐步递增，随之公司资产规模将逐步发展，营业收入也将逐步扩充。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6. 其他	4,000,000.00	100,000.00
-------	--------------	------------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涛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邦源环保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邦源环保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邦源环保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邦源环保同类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邦源环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邦源环保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内及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不从事上述行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具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书面明》，声明如下：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执行。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及管理层承诺今后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由公司提供担保的承诺》。

报告期内，未发生股东、董事、高管人员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50,000.00	65%	3,250,000.00	6,500,000.00	65%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00	-	5,000,000.00	1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涛	3,250,000.00	3,250,000.00	6,500,000.00	65.00%	6,500,000.00	0
2	施怀荣	1,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	30.00%	3,000,000.00	0
3	王振宝	250,000.00	250,000.00	500,000.00	5.00%	500,000.00	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刘涛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现持有公司 65%的股份。

刘涛，男，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春税务学院，法学专业，本

科学历。主要经历：1998年4月至2001年11月，担任北京沧海京龙有限责任公司兰州分公司销售经理职务；2001年12月至2007年7月，担任北京怡百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经理职务；2007年8月至2010年06月，担任北京中和泽能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销售总监职务；2010年6月起担任北京邦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技术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技术工程师。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8 年 5 月 18 日	20		
2018 年 9 月 12 日		10	
合计	20	10	

2018 年 5 月 15 日，公司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每股分配利润 2.0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0,000,000.00 元。

2018 年 9 月 12 日，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共计 5,000,000.00 股。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刘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5年12月	本科	2018年9月27日-2021年9月26日	是
施怀荣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83年12月	本科	2018年9月27日-2021年9月26日	是
王振宝	董事	男	1977年10月	本科	2018年9月27日-2021年9月26日	是
李香蓉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1958年3月	大专	2018年9月27日-2021年9月26日	是
孟令寒	董事	男	1980年2月	本科	2018年9月27日-2021年9月26日	是
郭海鹏	监事会主席	男	1984年10月	本科	2018年9月27日-2021年9月26日	是
王克建	监事	男	1986年6月	本科	2018年9月27日-2021年9月26日	是
李玉双	职工监事	女	1986年9月	本科	2018年9月27日-2021年9月26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涛	董事长、总经理	3,250,000.00	3,250,000.00	6,500,000.00	65.00%	6,500,000.00
施怀荣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	30.00%	3,000,000.00
王振宝	董事	250,000.00	250,000.00	500,000.00	5.00%	500,000.00
李香蓉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孟令寒	董事	0	0	0	0%	0
郭海鹏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王克建	监事	0	0	0	0%	0
李玉双	职工监事	0	0	0	0%	0
合计	-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大勇	董事	换届	无	职务变动
牛艳	董事	换届	无	职务变动
张生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离职
李香蓉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	职务变动
李香蓉	无	换届	董事	职务变动
孟令寒	无	换届	董事	职务变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李香蓉，女，1958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广播电视大学统计专业，大专学历。主要经历：1996年9月至2000年6月，担任国家统计局计算中心主管会计；2000年7月至2005年4月，担任河北华煜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5月至2009年9月，担任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0月至2018年2月，担任北京怡百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2月至2018年5月担任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邦

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孟令寒，男，1980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主要经历：2003年6月至2014年8月，担任北京怡百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4年8月至2015年9月，担任北京中科国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5年9月至2017年5月，担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8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 2018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3	3
生产人员	23	26
销售人员	13	11
技术人员	9	16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52	6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2
本科	22	23
专科	27	25
专科以下	3	10
员工总计	52	6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人员变动：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流动在正常范围内。
- 2、人才引进、招聘：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外部招聘与内部培养两种方式，引进专业人才，做到人适其岗。
- 3、员工培训：公司重视员工培训。新员工入职后进行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企业文化培训。在职员工采取每周部门周例会与培训相结合的形式，并每月定期进行月度学习和总结，对员工进行从思想意识到工作方法的培训，使工作目标保持上下一致。公司将培训作为管理的重要辅助手段，通过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的素质和工作能力，提高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切实的保障。
- 4、员工薪酬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5、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融资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涉及业务、技术、财务等多方面，体现了公司风险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通过电话、邮件以及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信息披露工作，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重大决策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规定程序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8年修订章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原章程第一章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原章程第三章第一节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为普通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为普通股”。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p>董事会</p>	<p>6</p>	<p>1、2018年4月1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2017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8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续聘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8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2018年5月1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任命李香蓉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3、2018年8月1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2018年9月1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修改〈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2018年9月2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任命其为法定代表人》的议案、《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6、2018年12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与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更换律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监事会</p>	<p>4</p>	<p>1、2018年4月13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2017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7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续聘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2018年8月15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p>

		议《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3、2018年9月11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4、2018年9月27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选举郭海鹏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1、2018年5月7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2017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8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续聘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8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 2018年8月31日，2018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关于《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3、2018年9月27日，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修改〈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先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历次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议案、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处理好与投资者的关系，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还建立并维护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行业协会、媒体以及其他公司和相关机构之间良好的公共关系。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基础层公司不做强制要求)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基础层公司不做强制要求)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参与和监督公司各项事务由于公司的发展稳定有序，本年度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性：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销售等业务部门。公司具有独立于公司股东的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从技术研发、服务体系构建到业务开展及对外销售，均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形成了独立且运行有效的产供销和研发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2、资产独立性：公司及其前身有限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时，各股东出资均已足额到位。公司具有公司业务运营所需的知识产权、著作权。股东个人名下未持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知识产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上述企业或人员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其资产具有独立性。

3、人员独立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仅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已依法缴纳社保，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4、财务独立性：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情况。

5、机构独立性：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制度，确保了

业务和会计信息的一致性，同时，进一步加强了预算和成本核算的执行，健全了财务监督和管理制度，化解会计核算工作中存在的风险，报告期内财务运行情况良好。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的原则编制年报，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员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已经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预防年度报告重大差错的发生。

同时，公司要求各 部门工作人员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直接责任；如年报信息 披露发生重大差错，公司除追究导致年报信息披露发生重大差错的直接相关人员的责任外。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对公司财务报告承担主要责任。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1702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1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学福、冯连清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计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17027 号</p> <p>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源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邦源环保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邦源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 其他信息</p> <p>邦源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我们在审计报告日前已获取的其他信息包括邦源环保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邦源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邦源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邦源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邦源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邦源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邦源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学福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连清

中国·北京

2019年4月16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6,924,218.81	11,457,668.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5,331,846.39	15,514,834.11
其中：应收票据	五、2	379,340.44	2,110,000
应收账款	五、2	4,952,505.95	13,404,834.11
预付款项	五、3	763,650.42	402,539.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6,136,626.80	5,980,436.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0,368,168.93	1,474,568.3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517,184.30	
流动资产合计		60,041,695.65	34,830,046.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五、7	1,049,973.99	712,632.37
在建工程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8	432,779.98	737,966.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9		96,86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39,098.73	105,827.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1,852.7	1,653,296.49
资产总计		61,563,548.35	36,483,343.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1	0.00	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2	3,108,103.98	1,867,289.64
其中：应付票据	五、12		
应付账款	五、12	3,108,103.98	1,867,289.64
预收款项	五、13	12,878,367.84	5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1,388,207.21	942,368.66
应交税费	五、15	1,926,003.26	4,662,450.05
其他应付款	五、16	5,412,998.49	5,398,825.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713,680.78	13,020,933.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4,713,680.78	13,020,933.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10,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743,498.92	743,498.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9	4,193,933.37	1,855,187.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0	21,912,435.28	15,863,72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849,867.57	23,462,409.7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849,867.57	23,462,409.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563,548.35	36,483,343.06

法定代表人：刘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香蓉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21	76,796,566.65	49,075,922.84
其中：营业收入		76,796,566.65	49,075,922.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21	50,011,914.83	33,605,375.78
其中：营业成本	五、21	40,740,129.95	22,601,153.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2	467,260.75	315,381.06
销售费用	五、23	1,614,096.54	1,545,845.20
管理费用	五、24	4,220,312.81	5,614,301.84
研发费用	五、25	3,696,857.17	2,726,792.15
财务费用	五、26	-281,883.02	220,493.45
其中：利息费用	五、26	1,609.50	225,054.00
利息收入	五、26	286,364.58	6,288.33
资产减值损失	五、27	-444,859.37	581,408.54
加：其他收益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84,651.82	15,470,547.06
加：营业外收入	五、28	0.00	1,60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29	11,208.68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73,443.14	17,072,547.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0	3,385,985.28	2,584,246.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87,457.86	14,488,300.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87,457.86	14,488,300.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387,457.86	14,488,30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387,457.86	14,488,30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87,457.86	14,488,300.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4	1.4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4	1.45

法定代表人：刘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香蓉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五、31	109,533,043.32	41,684,691.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1,824,425.58	7,660,32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357,468.9	49,345,015.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653,030.52	14,696,112.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9,436.14	8,307,081.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68,479.03	2,374,61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4,734,274.41	11,822,94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05,220.10	37,200,75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2,248.80	12,144,263.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4,089.00	676,701.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089.00	676,70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089.00	-676,701.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7,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1,609.50	725,054.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1,609.50	8,625,05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1,609.50	-4,625,05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66,550.30	6,842,508.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7,668.51	4,615,160.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24,218.81	11,457,668.51

法定代表人：刘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香蓉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743,498.92				1,855,187.58		15,863,723.21		23,462,40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743,498.92				1,855,187.58		15,863,723.21		23,462,40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2,338,745.79		6,048,712.07		13,387,457.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87,457.86		23,387,457.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00,000.00							2,338,745.79	-17,338,745.79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8,745.79	-2,338,745.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5,000,000.00								-5,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743,498.92			4,193,933.37	21,912,435.28		36,849,867.5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743,498.92				406,357.56		3,324,253.08		9,474,10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743,498.92				406,357.56		3,324,253.08		9,474,10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1,448,830.02		12,539,470.13		13,988,30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88,300.15		14,488,300.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1,448,830.02		-1,948,830.02		-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8,830.02		-1,448,830.0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000.00		-5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743,498.92					1,855,187.58	15,863,723.21		23,462,409.71

法定代表人：刘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香蓉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源环保”、“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8年6月23日，公司经历历次股权变更，于2015年10月22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名称为北京邦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1101056774481733，注册资本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涛。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7号。2017年7月26日，本公司股票挂牌申请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证券代码为838740。公司经历数次变更，现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7号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6774481733
法定代表人：刘涛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8年6月23日
营业期限：2008年6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刘涛	3,250,000.00	3,250,000.00	--	6,500,000.00
施怀荣	1,500,000.00	1,500,000.00	--	3,000,000.00
王振宝	250,000.00	250,000.00	--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10,000,000.00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环境治理业之水污染治理行业。

(三) 公司母公司或最终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兼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刘涛，现持有公司65.00%的股份。

(四) 经营范围

专业承包；园林绿化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维修机械设备；企业管理咨询；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五)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疑虑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 (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

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

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

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

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

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或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合计 20%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合计 20%以上等）。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可收回风险较小的备用金、押金、保证金、以及正常的关联方账款。
组合 2	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应收票据、备用金、押金、保证金、以及正常的关联方账款在没有明显证据表明发生坏账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下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含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材料、物资采购、未结算工程、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

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

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无形资产分类及预计使用寿命如下表: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生物方法治理黑臭及富营养化水体技术	10年
企业软件-广联达软件	3年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及方法为：

①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于实际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②建造合同收入：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则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完工程度予以确认。合同完工程度是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偿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

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

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2,110,000.00
	应收账款	-13,404,834.1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514,834.11
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67,289.6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67,289.64
3	管理费用	-2,726,792.15
	研发费用	2,726,792.15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6%、10%、11%、17%、16%	财税〔2018〕32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自2018年5月1日期，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2、税率优惠

2018年9月10日，本公司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811003422，有效期三年，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8年1月1日，期末指2018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8年度，上期指2017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库存现金	14,315.64	120,820.06
银行存款	36,909,903.17	11,336,848.4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6,924,218.81	11,457,668.51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类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票据	379,340.44	2,110,000.00
应收账款	4,952,505.95	13,404,834.11
合计	5,331,846.39	15,514,834.11

(1) 应收票据情况

类别	账面余额	2018.12.31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379,340.44		379,340.44

合 计	379,340.44		379,340.44
-----	------------	--	------------

(续)

类 别	账面余额	2017.12.31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110,000.00		2,11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110,000.00		2,110,000.00

(2) 应收账款情况

①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8.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13,164.16	100.00	260,658.21	5.00	4,952,505.95
其中：组合 1					
组合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5,213,164.16	100.00	260,658.21	5.00	4,952,505.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213,164.16	100.00	260,658.21	5.00	4,952,505.95

续

类别	2017.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10,351.69	100.00	705,517.58	5.00	13,404,834.11
其中：组合 1					
组合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4,110,351.69	100.00	705,517.58	5.00	13,404,834.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110,351.69	100.00	705,517.58	5.00	13,404,834.11

A、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13,164.16	100.00	260,658.21	5.00	14,110,351.69	100.00	705,517.58	5.00
1 至 2 年								
合计	5,213,164.16	100.00	260,658.21	5.00	14,110,351.69	100.00	705,517.58	5.00

C、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05,517.58		444,859.37		260,658.21
合 计	705,517.58		444,859.37		260,658.21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内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065,307.00 元，占应收账款 2018.12.31 合计数的比例 97.1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汇总金额 253,265.35 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排水管理处	否	2,236,916.00	1 年以内	42.91	111,845.80
德州运河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局	否	1,520,644.00	1 年以内	29.17	76,032.20
天津市华水自来水建设有限公司	否	500,000.00	1 年以内	9.59	25,000.00
金湖县重点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	否	449,742.00	1 年以内	8.63	22,487.10
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云龙分公司	否	358,005.00	1 年以内	6.87	17,900.25
合 计		5,065,307.00		97.17	253,265.35

③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1,876.70	67.03	402,539.04	100.00

1至2年	251,773.72	32.97		
合计	763,650.42	100.00	402,539.0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内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 例%	账龄	未结算 原因
南京必蓝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否	280,000.00	36.67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盐城格林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否	173,240.00	22.69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青州市振凯花卉苗木专业合作社	否	96,618.00	12.65	1-2年	尚未发货
天津中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62,287.52	8.16	1-2年	尚未发货
天津市川木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47,000.00	6.15	1-2年	尚未发货
合计		659,145.52	86.32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36,626.80	5,980,436.53
合计	6,136,626.80	5,980,436.53

(1) 应收利息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无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无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8.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6,626.80	100.00			6,136,626.80
其中:组合1(备用金、押金、	6,136,626.80	100.00			6,136,626.80

类别	2018.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保证金、以及正常的关联方账款)					
组合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136,626.80	100.00			6,136,626.80

续

类别	2017.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80,436.53	100.00			5,980,436.53
其中：组合 1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以及正常的关联方账款)	5,980,436.53	100.00			5,980,436.53
组合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980,436.53	100.00			5,980,436.53

A、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46,359.13	5.64			5,980,436.53	100.00		
1 至 2 年	5,790,267.67	94.36						
合计	6,136,626.80	100.00			5,980,436.53	100.00		

C、组合中，无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坏账准备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A、无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B、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	6,021,601.00	5,893,401.00
备用金		23,145.45
房租押金	113,651.80	48,666.67
公积金	1,374.00	
个税		15,223.41
合 计	6,136,626.80	5,980,436.53

④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市包河区会计核算中心	否	保证金	5,287,401.00	1-2 年	86.16	
天津市施工队伍管理站	否	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4.89	
呼和浩特市本级预算单位其他资金集中户	否	保证金	268,200.00	1 年以内	4.37	
北京神州智业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否	房租押金	113,651.80	1 年以 内、1-2 年	1.85	
金湖县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管理处（金湖县政府采购 中心）	否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 内、1-2 年	0.82	
合 计			6,019,252.80		98.09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2,927.64		222,927.64
其中：委托加工材料			
未结算工程	10,145,241.29		10,145,241.29
合 计	10,368,168.93		10,368,168.93

续

项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9,837.46		269,837.46
其中：委托加工材料			

项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工程	1,204,730.92		1,204,730.92
合计	1,474,568.38		1,474,568.38

(2) 存货跌价准备

不存在减值情形，不计提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本报告期内无用于抵押的存货。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待抵扣进项税	327,764.49	
预付房租	189,419.81	--
合计	517,184.30	--

7、固定资产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固定资产	1,049,973.99	712,632.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49,973.99	712,632.37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12.31		576,835.06	1,015,641.03	128,077.75	41,850.00	1,762,403.84
2、本年增加金额		625,689.68	33,000.00		22,104.05	680,793.73
(1) 购置		625,689.68	33,000.00		22,104.05	680,793.73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93,986.00		70,443.30		264,429.30
(1) 处置或报废		193,986.00		70,443.30		264,429.30
4、2018.12.31		1,008,538.74	1,048,641.03	57,634.45	63,954.05	2,178,768.27
二、累计折旧						
1、2017.12.31		289,329.99	659,559.83	83,890.89	16,990.76	1,049,771.47
2、本年增加金额		92,413.38	202,122.26	26,753.82	11,153.97	332,443.43
(1) 计提		92,413.38	202,122.26	26,753.82	11,153.97	332,443.43
3、本年减少金额		186,964.62		66,456.00		253,420.62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186,964.62		66,456.00		253,420.62
4、2018.12.31		194,778.75	861,682.09	44,188.71	28,144.73	1,128,794.28
四、账面价值						
1、2018.12.31		813,759.99	186,958.94	13,445.74	35,809.32	1,049,973.99
2、2017.12.31		287,505.07	356,081.20	44,186.86	24,859.24	712,632.37

②公司期末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③本年计提折旧为 332,443.43 元。

④本报告期内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清理

本期固定资产清理无余额。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非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生物方法治理黑臭及富营养化水体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12.31	3,000,000.00	15,559.95	3,015,559.95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8.12.31	3,000,000.00	15,559.95	3,015,559.95
二、累计摊销			
1、2017.12.31	2,275,000.00	2,593.33	2,277,593.33
2、本年增加金额	300,000.00	5,186.64	305,186.64
(1) 摊销	300,000.00	5,186.64	305,186.64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8.12.31	2,575,000.00	7,779.97	2,582,779.97
三、减值准备			
1、2017.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8.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8.12.31	425,000.00	7,779.98	432,779.98
2、2017.12.31	725,000.00	12,966.62	737,966.62

(2) 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无资产减值情况。

(3) 本年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305,186.64 元。

(4) 本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无。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8.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租	96,869.86			96,869.86		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
合计	96,869.86			96,869.86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9,098.73	260,658.21	105,827.64	705,517.58
合计	39,098.73	260,658.21	105,827.64	705,517.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借款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注:期末无抵押借款。

(2) 本年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类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08,103.98	1,867,289.64
合计	3,108,103.98	1,867,289.64

(2)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无。

(2) 应付账款情况。

①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	------------	------------

1年以内	2,954,123.98	1,867,289.64
1-2年	153,980.00	
合 计	3,108,103.98	1,867,289.64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工程款	12,878,367.84	50,000.00
合 计	12,878,367.84	50,0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一、短期薪酬	942,368.66	9,652,709.89	9,253,389.32	1,341,689.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4,392.68	497,874.70	46,517.9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42,368.66	10,197,102.57	9,751,264.02	1,388,207.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2,368.66	8,709,203.55	8,342,063.13	1,309,509.08
2、职工福利费		320,931.29	320,931.29	
3、社会保险费		414,799.96	382,619.81	32,180.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2,085.92	324,934.50	27,151.42
工伤保险费		34,455.34	31,581.19	2,874.15
生育保险费		28,258.70	26,104.12	2,154.58
4、住房公积金		161,403.00	161,40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372.09	46,372.0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942,368.66	9,652,709.89	9,253,389.32	1,341,689.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522,728.00	478,152.67	44,575.33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2、失业保险费		21,664.68	19,722.03	1,942.65
合 计		544,392.68	497,874.70	46,517.98

(4)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9%、0.8%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

15、应交税费

税 项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2,297,586.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110.36
教育费附加		43,866.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244.15
企业所得税	1,859,959.62	2,218,642.87
个人所得税	66,043.64	
合 计	1,926,003.26	4,662,450.05

1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12,998.49	5,398,825.00
合 计	5,412,998.49	5,398,825.00

(1) 应付利息情况

无。

(2) 应付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付款情况

①按账龄及占比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5,998.49	2.33	5,398,825.00	100.00
1-2年	5,287,000.00	97.67		
合 计	5,412,998.49	100.00	5,398,825.00	100.00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	5,387,000.00	5,287,000.00
员工社会保险	25,998.49	109,161.89
员工报销款		2,663.11
合 计	5,412,998.49	5,398,825.00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甬茶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287,000.00	保证金
合 计	5,287,000.00	

17、股本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减				2018.12.31
		发行新股/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	5,000,000.00	--	--	--	10,000,000.00

18、资本公积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股本溢价	743,498.92	--	--	743,498.92
合 计	743,498.92	--	--	743,498.92

19、盈余公积

项 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855,187.58	2,338,745.79		4,193,933.37
合 计	1,855,187.58	2,338,745.79		4,193,933.37

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8.12.31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63,723.21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63,723.2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387,457.86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38,745.79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5,000,00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912,435.28	--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138,855.72	39,234,065.58	45,063,260.77	21,339,333.48
其他业务	5,657,710.93	1,506,064.37	4,012,662.07	1,261,820.06
合 计	76,796,566.65	40,740,129.95	49,075,922.84	22,601,153.54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业务类型）列示如下：

业务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生物-生态水治理工程	60,184,324.86	33,559,551.31	37,386,224.17	17,763,738.31
设计服务	10,954,530.86	5,674,514.27	7,677,036.60	3,575,595.17
合 计	71,138,855.72	39,234,065.58	45,063,260.77	21,339,333.48

(3) 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业务类型）列示如下：

业务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5,657,710.93	1,506,064.37	4,012,662.07	1,261,820.06
合 计	5,657,710.93	1,506,064.37	4,012,662.07	1,261,820.06

(3) 营业收入（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北	70,291,663.91	91.53	46,595,548.25	94.95
华东	6,504,902.74	8.47	2,480,374.59	5.05
合 计	76,796,566.65	100.00	49,075,922.84	100.00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157.39	157,663.31
教育费附加	134,980.58	90,737.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987.17	60,491.77
印花税	12,782.40	1,980.90
车船税	2,353.21	1,600.00
其他		2907.19
合 计	467,260.75	315,381.06

23、销售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1,040,473.96	968,277.58
差旅费	134,336.43	243,557.69
办公费	76,637.21	73,819.81
交通费	27,311.64	32,576.07
业务招待费	80,010.90	51,997.90
服务费	183,974.61	175,616.15
汽油费用	71,351.79	
合计	1,614,096.54	1,545,845.20

24、管理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办公费	487,409.19	769,866.76
修理费	2,588.04	89,333.12
交通费	15,409.34	201,351.67
差旅费	34,000.44	231,325.70
业务招待费	77,553.55	82,904.14
咨询费	37,735.85	783,088.66
租赁费	377,982.69	303,352.37
商业保险		65,471.17
职工薪酬	2,027,016.60	2,352,907.02
中介服务费	624,558.26	169,918.28
无形资产摊销	305,186.64	302,593.33
折旧费	230,872.21	262,189.62
合 计	4,220,312.81	5,614,301.84

25、研发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工资薪金	1,150,993.96	716,096.39
材料	1,002,207.14	1,438,026.52
购置费	110,335.28	188,301.88
维修等费用	54,865.20	15,388.65
租赁费		314,951.46
差旅费		41,307.60
办公费	1,378,455.59	12,719.65
其他费用		
合 计	3,696,857.17	2,726,792.15

2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利息支出	1,609.50	225,054.00
减：利息收入	286,364.58	6,288.33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2,872.06	1,727.78
融资费用		
合 计	-281,883.02	220,493.45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坏账损失	-444,859.37	581,408.54
合 计	-444,859.37	581,408.54

2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602,000.00	1,602,000.00
合 计			1,602,000.00	1,60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补贴		1,600,000.00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		2,000.00
合 计		1,602,000.00

2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008.68	11,008.68		
罚款滞纳金支出	200.00	200.00		
合 计	11,208.68	11,208.68		

3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19,256.37	2,671,458.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728.91	-87,211.28
合 计	3,385,985.28	2,584,246.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26,773,443.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16,016.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4,821.33
安置残疾职工工资加计扣除	-5,625.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15,896.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311.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额外扣除费用影响	
所得税费用	3,385,985.28

3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286,364.58	6,288.33
经营性往来款	1,538,061.00	6,052,035.57
政府补助		1,602,000.00
合 计	1,824,425.58	7,660,323.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付现费用	2,858,264.67	5,898,003.29
备用金、保证金	1,875,809.74	5,924,943.51
其他支出	200.00	
合 计	4,734,274.41	11,822,946.80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387,457.86	14,488,300.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4,859.37	581,408.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2,443.43	336,147.23

无形资产摊销	305,186.64	302,59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06,831.74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08.68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09.50	225,054.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728.91	-87,21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93,600.55	4,722,331.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89,294.29	-19,052,240.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30,437.23	10,321,048.9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2,248.80	12,144,263.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924,218.81	11,457,668.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57,668.51	4,615,160.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66,550.30	6,842,508.4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现金	36,924,218.81	11,457,668.51
其中：库存现金	14,315.64	120,820.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909,903.17	11,336,848.4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24,218.81	11,457,668.51

33、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4、政府补助

(1) 无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本期不存在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3) 本期不存在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况。

六、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股东刘涛，持有本公司 65.00%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施怀荣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振宝	董事
李大勇	董事
孟令寒	董事
李香蓉	董事、财务总监
牛艳	实际控制人刘涛之妻
郭海鹏	监事会主席
王克建	监事
李玉双	监事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期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期未向关联方拆借资金

七、股份支付

无。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止，本公司无需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8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008.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0.00	罚款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 11,208.6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1,651.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557.3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9,557.3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8 年度报告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76	2.34	2.3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79	2.34	2.34

(续) 因留存利润转增股本, 重新列报 2017 年度的每股收益:

2017 年度报告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66	1.45	1.4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52	1.32	1.32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7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